

中银中证 A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中证 A100 指数增强
场内简称	中证 A1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163808
交易代码	1638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9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8,789,716.4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在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基础上，加入增强型的积极手段，力求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以实现对中证 A100 指数的有效跟踪并力争实现超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作为主要投资策略，在此基础上进行适度的主动调整，在量化投资技术与基本面深入研究的结合中谋求基金投资组合在严控偏离风险及力争适度超额收益间的最佳匹配。为控制基金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风险，本基金力求控制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间的日跟踪误差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A100 指数收益率×9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48,783.55
2.本期利润	4,749,608.3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4,763,790.8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2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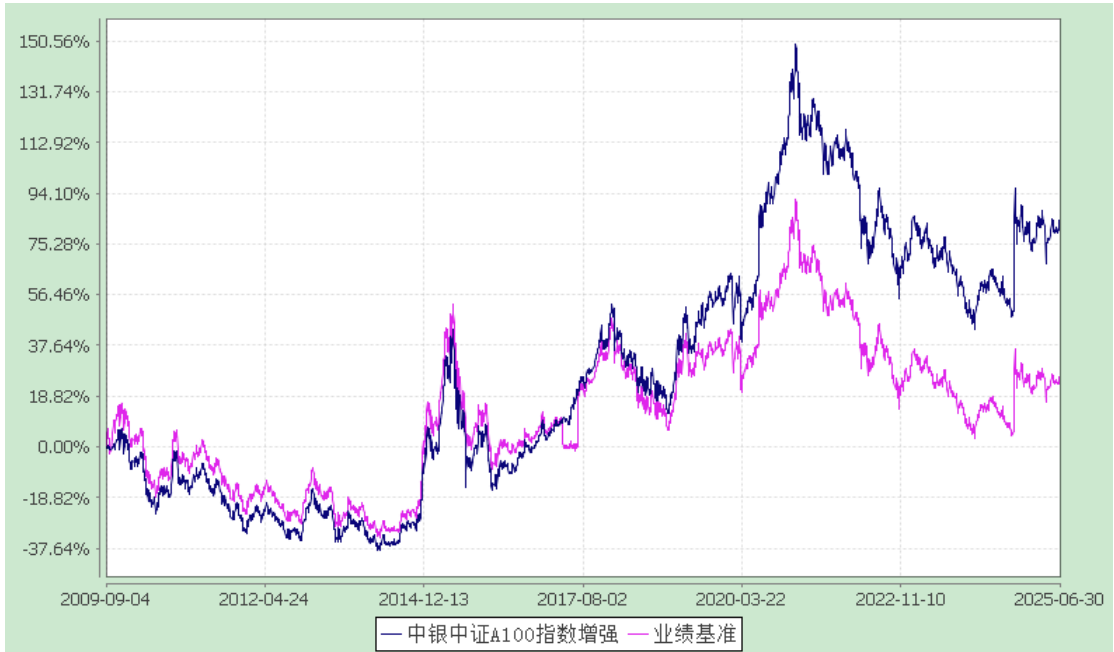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7%	1.03%	0.06%	0.96%	1.11%	0.07%
过去六个月	1.68%	0.96%	0.19%	0.91%	1.49%	0.05%
过去一年	16.21%	1.30%	11.62%	1.25%	4.59%	0.05%
过去三年	-5.79%	1.05%	-13.47%	1.02%	7.68%	0.03%
过去五年	12.34%	1.12%	-9.17%	1.09%	21.51%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83.92%	1.29%	25.40%	1.25%	58.52%	0.04%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中证 A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 年 9 月 4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建忠	基金经理	2015-06-08	-	19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AVP），金融学硕士。2007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运营部基金会计、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中证 A100 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国企 ETF 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中银 300E 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中银宏利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中银丰利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中银 100

					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中银 800 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任中银黄金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中银上海金 ETF 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中银中证 100ETF 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中银中证 800 基金（原目标 ETF 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中银中证央企红利 50 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至今任中银上证科创板 50ETF 联接基金（原中银上证科创板 50 成分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至今任中银沪深 300 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至今任中银上证科创板 50ETF 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中银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 ETF 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至今任中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期货从业资格。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管理办法》、《投资流通受限类证券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和市场回顾

当前，全球经济在关税扰动下呈现出复杂态势。国外方面，关税冲击促使全球工业生产和商品贸易前置，经济活跃度有所提振，但服务业延续放缓态势。全球通胀粘性逐渐消退，关税成为新的通胀主线。美国 6 月制造业 PMI 维持在 49%，服务业 PMI 回落至 49.9%，通胀与就业形势平稳，美联储二季度维持利率不变。欧元区经济分化，制造业 PMI 有所回升，服务业 PMI 回落，通胀放缓，欧央行二季度两次降息共 50bps。日本制造业和服务业 PMI 均有所回升，通胀略有下降，日央行维持利率不变。国内经济二季度增速略有回落，但整体态势良好。消费动能强劲，投资增速有所放缓，抢出口动能减弱。价格方面，CPI 与 PPI 低

位徘徊。制造业 PMI 连续三个月低于荣枯线，工业增加值增速回落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消费增速加快，基建和制造业投资保持较高增速，房地产投资延续负增长。通胀方面，CPI 稳定在-0.1%，PPI 负值小幅扩大至-3.3%。整体来看，国内经济在外部扰动下展现出较强韧性，消费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但需关注投资和出口的后续变化。

二季度 A 股呈现“V 型”走势，4 月初受美国“对等关税”冲击导致市场急跌，随后在中央汇金增持 ETF、科创板改革等政策托底措施推动下快速反弹，沪指 6 月末站上 3400 点创年内新高。行业轮动显著加速，市场风格从 4 月科技成长转向 5-6 月消费与金融，国防军工、通信、银行领涨，而食品饮料、家电表现疲弱。中证 A100 指数作为大盘蓝筹代表，表现受以下核心因素驱动：金融板块政策红利、科技产业升级、地缘避险需求和外资流入与估值修复。当前需关注美联储降息预期及国内经济修复节奏对市场风格的持续影响。

2. 投资策略和运行分析

本报告期本基金正常运作，在操作中，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被动投资为主，主动投资为辅，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4,820,197.41	92.96
	其中：股票	404,820,197.41	92.96
2	固定收益投资	21,520,455.45	4.94
	其中：债券	21,520,455.45	4.9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030,497.41	2.07
7	其他各项资产	95,797.54	0.02
8	合计	435,466,947.81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42,145.36	0.2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244.00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003,275.00	0.2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901.50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283,565.86	0.53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795,435.46	0.87
B	采矿业	26,276,787.74	6.04
C	制造业	227,881,608.97	52.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402,777.74	2.39
E	建筑业	7,326,178.61	1.6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32,189.00	3.8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308,395.38	5.36
J	金融业	70,023,594.87	16.11
K	房地产业	4,471,267.44	1.0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56,096.60	1.0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802,278.30	1.3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60,021.44	0.4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02,536,631.55	92.59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21,101	29,742,281.52	6.84
2	300750	宁德时代	88,320	22,276,070.40	5.12
3	601318	中国平安	359,624	19,951,939.52	4.59
4	600036	招商银行	414,403	19,041,817.85	4.38
5	601166	兴业银行	560,300	13,077,402.00	3.01
6	000333	美的集团	164,541	11,879,860.20	2.73
7	601899	紫金矿业	542,616	10,581,012.00	2.43
8	002594	比亚迪	30,077	9,982,857.07	2.30
9	600030	中信证券	326,800	9,026,216.00	2.08
10	601398	工商银行	1,176,050	8,926,219.50	2.05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1	中国银河	58,500	1,003,275.00	0.23
2	688400	凌云光	14,856	409,579.92	0.09
3	688049	炬芯科技	3,912	236,676.00	0.05
4	301665	泰禾股份	3,922	116,292.61	0.03

5	688411	海博思创	560	46,754.40	0.01
---	--------	------	-----	-----------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1,520,455.45	4.9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1,520,455.45	4.9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73	25 国债 08	128,000	12,839,553.75	2.95
2	019758	24 国债 21	76,000	7,668,195.95	1.76
3	019749	24 国债 15	10,000	1,012,705.75	0.2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股指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工商银行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开处罚。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工商银行、中信证券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处罚。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工商银行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开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692.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097.6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7,006.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5,797.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88411	海博思创	46,754.40	0.01	新股锁定期内
2	301665	泰禾股份	8,799.27	0.00	新股锁定期内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7,340,624.3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733,475.5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3,284,383.3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8,789,716.4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中银中证 A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银中证 A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关于申请募集中银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以上各项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所在地，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